

股票代碼：2302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192-1號  
電話：(02)2880-505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8
(五)關係人交易	29~32
(六)質押之資產	3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3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其 他	3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38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四)所述，有關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投資分別為1,281,734千元及1,550,112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34%及33%，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19,342千元及64,973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241%及533%，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減少4,106千元及15,744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前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另編製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 淑 瑩

會 計 師 ：

賴 麗 真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簽證文號  
原證期會核：(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4.6.30		93.6.3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4.6.30		93.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及五)	\$ 19,623	1	64,633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143,292	4	138,340	3
1110 短期投資—淨額	-	-	412	-	2121	應付票據	8,908	-	8,554	-
1120 應收票據	8,473	-	10,097	-	2140	應付帳款	23,391	1	73,651	2
1140 應收帳款	98,794	3	172,062	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52,089	7	297,434	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36,104	1	105,621	2	2264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附註四(三))	511	-	151,724	3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30,822	1	31,903	1	2268	預收款項(附註四(八))	27,881	1	142,270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四)、(七)及(十二))	76,737	2	35,754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100,000	3	-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二))	44,522	1	358,211	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八)及五)	70,671	2	67,541	1
124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附註四(三))	100,065	3	105,711	2			<u>626,743</u>	<u>18</u>	<u>879,514</u>	<u>19</u>
1260 預付款項(附註七)	2,591	-	476,491	10		<b>長期附息負債：</b>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二))	11,554	-	17,674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	-	-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五及六)	11,895	-	12,987	-		<b>各項準備：</b>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873	-	9,942	-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62,679	2	62,679	2
	<u>447,053</u>	<u>12</u>	<u>1,401,498</u>	<u>30</u>		<b>其他負債：</b>				
<b>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四))</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51,450	1	49,619	1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12,237	47	1,630,048	35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五)	6,565	-	6,579	-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	-	-	-			<u>58,015</u>	<u>1</u>	<u>56,198</u>	<u>1</u>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49,965	1		<b>負債合計</b>	<u>747,437</u>	<u>21</u>	<u>998,391</u>	<u>22</u>
	<u>1,812,237</u>	<u>47</u>	<u>1,680,013</u>	<u>36</u>		<b>股東權益：</b>				
<b>固定資產：(附註四(五)及六)</b>					3110	股本(附註四(十三))	2,369,750	62	1,869,750	40
1501 土地	673,916	18	673,916	16	3200	資本公積：				
1521 房屋及建築	207,425	5	201,333	4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659,929	17	1,636,637	35
1531 機械設備	294,170	8	699,584	15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9	-	9	-
1561 辦公設備	19,709	-	26,308	1	3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附註四(四))	11,288	-	21,176	-
15X8 重估增值	110,758	3	111,218	2	3280	資本公積—資產重估	49,359	1	49,359	1
	<u>1,305,978</u>	<u>34</u>	<u>1,712,359</u>	<u>38</u>	3350	累積盈虧(附註四(十四))	7,427	-	12,190	1
15X9 減：累計折舊	265,417	7	561,165	1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四))	(21,734)	(1)	52,881	1
1672 預付設備款	26	-	852	-		<b>股東權益合計</b>	<u>3,076,028</u>	<u>79</u>	<u>3,642,002</u>	<u>78</u>
	<u>1,040,587</u>	<u>27</u>	<u>1,152,046</u>	<u>26</u>						
<b>無形資產：</b>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b>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一))	914	-	2,887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3,823,465</u>	<u>100</u>	<u>4,640,393</u>	<u>100</u>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六)及五)	43,917	1	105,391	2						
1843 長期應收款(附註四(七)及五)	451,170	12	106,000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二))	24,196	1	45,117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八))	3,391	-	147,441	3						
	<u>522,674</u>	<u>14</u>	<u>403,949</u>	<u>8</u>						
<b>資產總計</b>	<u>\$ 3,823,465</u>	<u>100</u>	<u>4,640,393</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315,331	100	376,543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	-	999	-
4190 銷貨折讓	28	-	120	-
營業收入淨額	315,303	100	375,424	100
5110 營業成本	299,462	95	336,959	90
5910 營業毛利	15,841	5	38,465	10
592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附註五)	1,814	1	(933)	-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41	1	1,211	-
6200 管理費用	48,306	15	83,775	2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39	2	4,604	1
	54,886	18	89,590	23
6900 營業淨損	(37,231)	(12)	(52,058)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708	2	3,380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34,241	11	60,012	1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83	-	389	-
7160 兌換利益	1,840	1	1,198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750	1	300	-
7480 什項收入	6,411	2	6,565	2
	51,233	17	71,844	1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969	2	3,315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4,114	1
7880 什項支出	-	-	167	-
	5,969	2	7,596	2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8,033	3	12,190	4
811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二))	606	-	-	-
9600 本期純益	\$ 7,427	3	12,190	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五))	\$ 0.04	0.04	0.07	0.0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累積盈虧	未實現長期股權 投資跌價損失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69,750	2,145,181	(438,000)	(1,462)	68,625	3,644,094
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淨利	-	-	12,190	-	-	12,190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	-	-	-	1,462	-	1,462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15,744)	(15,74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38,000)	438,000	-	-	-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869,750</u>	<u>1,707,181</u>	<u>12,190</u>	<u>-</u>	<u>52,881</u>	<u>3,642,002</u>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869,750	1,697,284	(579,208)	-	(17,628)	2,970,198
現金增資	500,000	(397,500)	-	-	-	102,500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淨利	-	-	7,427	-	-	7,427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4,106)	(4,106)
長期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淨值影響數	-	9	-	-	-	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79,208)	579,208	-	-	-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2,369,750</u>	<u>720,585</u>	<u>7,427</u>	<u>-</u>	<u>(21,734)</u>	<u>3,076,028</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本期純益</b>	\$ 7,427	12,190
<b>調整項目：</b>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24,743	56,949
呆帳費用	-	23,0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扣除現金股利)	(34,241)	(56,36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4,114
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	16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750)	(300)
<b>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b>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5,838	(56,12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00)	2,30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7)	325
存貨	5,948	(9,862)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	42,089	(14,100)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55)	7,656
預付款項	38,215	(34,802)
遞延所得稅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606	10
其他流動資產	2,579	2,48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1,012)	127,633
預收款項	-	3,579
其他流動負債	(3,706)	(21,4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53	2,86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386)	650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86,831</u>	<u>50,885</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43,342)	(49,965)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8,845)	(4,14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4
受限制資產減少	35	1,051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35	40,367
長期應收款增加	(105,501)	(2,000)
其他資產增加	(334)	(235)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55,052)</u>	<u>(14,926)</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4,618	893
長期借款減少	(50,000)	-
現金增資	102,500	-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57,118</u>	<u>89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103)	36,8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726	27,7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623</u>	<u>64,633</u>
<b>現金及約當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u>\$ 6,022</u>	<u>3,347</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57</u>	<u>377</u>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00,000</u>	<u>-</u>
出租資產轉列應收租賃款	<u>\$ 139,570</u>	<u>-</u>
以債權轉投資長期應收款	<u>\$ 82,100</u>	<u>-</u>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	-
加：期初應收款	31,654	31,654
減：期末應收款	(31,654)	(31,654)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現金流入	<u>\$ -</u>	<u>-</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一月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矽整流器及其他半導體零件之製造及銷售。民國八十七年五月新增污染防治設備之買賣及安裝之業務。本公司原名為「麗正精密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經經濟部核准更名在案。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無母公司，員工人數約為161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以外幣為基準之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礎，其結清外幣資產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 (二)流動與非流動劃分

本公司財務報表對於流動資產負債與非流動資產負債除二極體部門係以一年為劃分標準外，環工部門係以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之現金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之定期存款、零星支出之週轉金、可轉讓定存單。約當現金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及商業本票等。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五)短期投資

係指投資於有公開市場隨時可以出售變現，且不以控制被投資公司或與其建立密切業務關係為目的之證券，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持有期間所收到被投資公司以資本公積或盈餘轉增資配發之股票均不列為收益處理，僅依證券種類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期末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認定之，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已提列之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若因市價已告回升，則應於已提列金額內予以沖回。短期票券到期兌償或到期前賣出係按個別辨認法計算成本、利息收入及出售損益。

###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予以評估提列。

### (七)存 貨

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並按總額之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原料及物料之市價採重置成本，在製品、製成品及呆滯存貨之市價則採淨變現價值。

### (八)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長期股權投資以成本為列帳基礎，取得被投資公司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均不作收益處理，僅依證券之種類分別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出售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本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以平均法分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有關該等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 (九)固定資產、折舊及處分損益

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資產經重估者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評價外，其他設備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為評價基礎。購置或建造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之改良、增添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費用。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或支出。

折舊按政府規定固定資產耐用年數並評估其可使用年限以平均法提列，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60年
機械設備	2~6年
辦公設備	3~6年

### (十)遞延資產

係生產線上使用之工具及電腦軟體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按三~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 (十一)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於交易年度尚未實現者，則予以遞延，俟實現年度始予認列。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二)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重大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另自民國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十三)員工退休辦法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至原已訂有退休辦法，但未按公報處理者，於改採公報之規定處理時，應計算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採直線法加以攤銷，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每期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 1.服務成本
- 2.利息成本
- 3.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
- 5.未認列退休金損益之攤銷
- 6.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 7.縮減或清償損益

本公司提撥之退休基金低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應計退休金負債」，高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預付退休金」。於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之退休金負債下限為最低退休金負債。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四)長期工程合約會計

本公司對外承包之營造工程，按工程別分別計算成本。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規定，其完工期間如超過一年以上，且承包之工程價款、工程成本及完工程度均可合理估計時，採用完工比例法計算損益。本公司對完工比例之衡量係按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工程度。投入工程成本時列記「在建工程」，預收工程款項時列記「預收工程款」，期末依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並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當期工程利益。如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超過本期期末未按完工比例所計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分作為當期損失。工程合約如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損失，如以後年度估計損失減少時，則將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在建工程減除預收工程款之淨額，列入流動資產項下；預收工程款減除在建工程之淨額，列入流動負債項下。

### (十五)銷貨收入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其相關之成本亦予以遞延至收入認列時再予以轉列營業成本及推銷費用。

### (十六)長期應收租賃款

出租人之資本租賃，指符合下列條件者：

- (1)租賃期間屆滿時，租賃物所有權無條件轉移給承租人。
- (2)承租人享有優惠承購權。
- (3)租賃期間達租賃物在租賃開始時剩餘耐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者。但舊品租賃如租賃前原使用期間已逾總估計使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者，不適用之。
- (4)租賃開始時按各期租金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所計算之現值總額，達租賃資產公平市價減出租人得享受之投資扣抵後餘額90%以上者。但舊品租賃如租賃前原使用期間已逾總估計使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者，亦不適用。現值總額之計算，以租賃開始日財政部公布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與出租人之隱含利率之較低者為準。但隱含利率無法知悉或推知者，以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為準。
- (5)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能合理預估。
- (6)應由出租人負擔之未來成本，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本公司資本租賃中途解約時，將原列「應收租賃款」及「未實現利息收入」沖銷，並將收回之資產依當時應有之帳面價值轉列固定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及出租資產之金額與應收租賃款帳面價值有差額者，作為變更租約損益。

### (十七)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性質。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進行減損測試，並無應予以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4.6.30</u>	<u>93.6.30</u>
零用金及現金	\$ 2,793	2,863
支票存款	5,558	21
活期存款	9,262	48,253
活期存款－外幣	<u>2,010</u>	<u>13,496</u>
合計	<u>\$ 19,623</u>	<u>64,633</u>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信託於關係人名下之銀行存款金額分別為9,806千元及2,299千元，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二)存貨－淨額

	<u>94.6.30</u>	<u>93.6.30</u>
原物料	\$ 16,260	15,305
在製品	9,188	13,689
製成品	17,790	27,492
商品存貨	-	356,212
在途存貨	<u>1,634</u>	<u>1,445</u>
小計	44,872	414,14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50)</u>	<u>(55,932)</u>
淨額	<u>\$ 44,522</u>	<u>358,211</u>

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存貨已投保金額分別為46,877千元及37,151千元。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工程名稱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減預	預收工程款減
			收工程款後餘額	在建工程後餘額
<b>94.6.30</b>				
<u>完工比例法</u>				
金門海水淡化廠工程	\$ 20,926	21,422	-	496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357,247	268,033	89,214	-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87,336	79,622	7,714	-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62,991	59,854	3,137	-
小計	<u>528,500</u>	<u>428,931</u>	<u>100,065</u>	<u>496</u>
<u>全部完工法</u>				
西嶼鹽淡廠操作維護工程	-	15	-	15
合計	<u>\$ 528,500</u>	<u>428,946</u>	<u>100,065</u>	<u>511</u>
<b>93.6.30</b>				
<u>完工比例法</u>				
金門海水淡化廠工程	\$ 20,674	21,422	-	748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354,531	262,314	92,217	-
基隆市和平島污水處理廠焚化爐工程	8,392	152,460	-	144,068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6,714)	194	-	6,908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13,578	134	13,444	-
小計	<u>390,461</u>	<u>436,524</u>	<u>105,661</u>	<u>151,724</u>
<u>全部完工法</u>				
直潭淤泥處理設備操作維護工程	15	-	15	-
直潭場第三座快濾池閥類及相關控制系統更新工程	35	-	35	-
小計	<u>50</u>	<u>-</u>	<u>50</u>	<u>-</u>
合計	<u>\$ 390,511</u>	<u>436,524</u>	<u>105,711</u>	<u>151,724</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在建工程採完工比例法承認損益之各工程合約價款及相關資料如下：

工程名稱	工程合約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預定完工年度	完工比例	累積利益(損失)
<b>94.6.30</b>					
金門海水淡化廠工程	\$ 21,224	27,446	94	98.91%	(6,222)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361,524	364,342	95	98.83%	(2,818)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89,260	100,808	94	98.09%	(11,548)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64,644	72,073	94	97.71%	(7,429)
合 計	<u>\$ 536,652</u>	<u>564,669</u>			<u>(28,017)</u>
<b>93.6.30</b>					
金門海水淡化廠工程	\$ 21,224	27,446	93	98.00%	(6,222)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361,524	359,342	94	98.07%	2,139
基隆市和平島污水處理廠焚化爐工程	508,200	461,369	94	1.65%	773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89,260	97,005	94	1.06%	(7,745)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64,644	57,835	94	21.00%	1,430
合 計	<u>\$ 1,044,852</u>	<u>1,002,997</u>			<u>(9,625)</u>

- 1.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在建工程已投保工程營造險，保額分別為169,908千元及170,662千元。
- 2.本公司所承攬「基隆市政府－和平島污水處理廠第一期興建工程－焚化爐設備」工程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五。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b>94.6.30</b>		
採權益法評價者：		
Rectron (Malaysia) Sdn. Bhd. (RMSB)	100.00	\$ 104,220
麗正馬來西亞開發(股)公司(麗馬開發)	51.00	30,304
Rectron Electronic Enterprise Inc. (U.S.A.) (REEI)	100.00	150,671
麗正電子(中國)有限公司(麗正中國)	100.00	996,539
巨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巨鼎投資)	100.00	87,065
大炬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炬環保)	77.89	973
臺灣增澤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增澤)	99.73	398,208
中興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興航空)	12.47	44,257
小計		<u>1,812,237</u>
採成本法評價者：		
中國強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強磁)	0.82	-
尚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尚德實業)	1.84	-
小計		<u>-</u>
合計		<u>\$ 1,812,237</u>
<b>93.6.30</b>		
採權益法評價者：		
Rectron (Malaysia) Sdn. Bhd. (RMSB)	100.00	\$ 232,769
麗正馬來西亞開發(股)公司(麗馬開發)	51.00	34,885
Rectron Electronic Enterprise Inc. (U.S.A.) (REEI)	100.00	155,379
麗正電子(中國)有限公司(麗正中國)	100.00	896,500
巨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巨鼎投資)	100.00	91,684
大炬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炬環保)	77.89	2,078
臺灣增澤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增澤)	99.41	180,614
中興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興航空)	9.43	36,139
小計		<u>1,630,048</u>
採成本法評價者：		
中國強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強磁)	0.82	-
預付股款－麗正電子(中國)有限公司(麗正中國)		49,965
合計		<u>\$ 1,680,013</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股權投資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被 投 資 公 司	94.6.30	93.6.30
RMSB	\$ 159,667,082	159,667,082
麗馬開發	51,511,032	51,511,032
REEI	139,752,876	139,752,876
麗正中國	825,436,584	758,899,726
巨鼎投資	159,799,390	149,799,390
大炬環保	370,000,000	370,000,000
臺灣增澤	390,961,753	176,861,735
中興航空	44,341,958	33,000,000
中國強磁	2,226,000	2,226,000
尚德實業	30,547,290	-
合計	<u>\$ 2,174,243,965</u>	<u>1,841,717,841</u>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中國強磁及尚德實業因營業虧損，其股權淨值已為負數，且本公司未對該公司擔保其債務及其他財務上之承諾，故本公司已認列投資損失並沖減其長期投資至零元。

2.本公司對持股超過20%以上及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無保留意見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其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外幣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4年上半年度			合 計
	依權益法認 列投資(損)益	折(溢)價 攤 銷	外幣換算 調 整 數	
RMSB(註1)	\$ 1,501	-	(984)	517
麗馬開發(註1)	(1,512)	-	(400)	(1,912)
REEI(註1)	202	-	(437)	(235)
麗正中國(註1)	19,151	-	(2,285)	16,866
巨鼎投資	(2,442)	-	-	(2,442)
大炬環保	35	-	-	35
臺灣增澤	13,318	3,525	-	16,843
中興航空	(818)	1,281	-	463
合 計	<u>\$ 29,435</u>	<u>4,806</u>	<u>(4,106)</u>	<u>30,135</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被投資公司	93年上半年度			合計
	依權益法認 列投資(損)益	折(溢)價 攤銷	外幣換算 調整數	
RMSB(註1)	\$ 1,704	-	(2,971)	(1,267)
麗馬開發(註1)	(132)	-	(547)	(679)
REEI(註1)	10,999	-	(1,676)	9,323
麗正中國(註1)	40,526	-	(10,550)	29,976
巨鼎投資	(4,032)	-	-	(4,032)
大炬環保	(51)	-	-	(51)
臺灣增澤(註1)	8,351	3,525	-	11,876
中興航空	(1,701)	823	-	(878)
合計	<u>\$ 55,664</u>	<u>4,348</u>	<u>(15,744)</u>	<u>44,268</u>

註1：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因馬來西亞政府對外幣匯率施以管制，故本期換算調整數之台幣兌換馬幣匯率，係以美元交換匯率計算。

- 麗馬開發依其股東會決議現正辦理清算中，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收到退回之股款均為27,881千元(馬幣2,712千元)。
- Rectron(Malaysia) Sdn. Bhd.於民國八十九年度辦理減資，計減少股本馬幣67,038千元(減資80%)，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收到退回之股款為538,971千元，餘28,622千元(美金904千元)現正向馬國政府申請匯回中。另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本公司收取RMSB發放之現金股利分別為零元及3,644千元。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處分巨象實業(股)公司之全部股份，出售價款57,475千元，扣除證交稅後產生處分收益15,679千元，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有31,654千元餘款尚未收回，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 臺灣增澤於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23,520千元及同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10,000千元(100,000千元)，本公司全數認購，產生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影響數5千元，持股比例增加至99.62%。另，該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辦理增資11,410千元(114,100千元)，本公司除以債權轉投資8,210千元(82,100千元)外，餘以現金投資3,200股(32,000千元)，使持股比例達99.73%，並產生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影響數9千元。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參與巨鼎投資(股)公司現金增資10,000千元，本公司全數認購，持股比例仍為100%，仍採權益法評價。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8.本公司對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皆具控制能力，於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已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9.依(89)台財證(六)04754號函規定相關補充揭露事項，請詳附註十一之說明。

(五)固定資產

	<u>成 本</u>	<u>重估增值</u>	<u>小 計</u>	<u>累計折舊</u>	<u>未折減餘額</u>
<b>94.6.30</b>					
土 地	\$ 673,916	106,525	780,441	-	780,441
房屋及建築	207,425	4,233	211,658	69,966	141,692
機械設備	294,170	-	294,170	184,426	109,744
辦公設備	19,709	-	19,709	11,025	8,684
預付設備款	<u>26</u>	<u>-</u>	<u>26</u>	<u>-</u>	<u>26</u>
合 計	<u>\$ 1,195,246</u>	<u>110,758</u>	<u>1,306,004</u>	<u>265,417</u>	<u>1,040,587</u>

	<u>成 本</u>	<u>重估增值</u>	<u>小 計</u>	<u>累計折舊</u>	<u>未折減餘額</u>
<b>93.6.30</b>					
土 地	\$ 673,916	106,525	780,441	-	780,441
房屋及建築	201,333	4,233	205,566	61,403	144,163
機械設備	699,584	378	699,962	486,694	213,268
辦公設備	26,308	82	26,390	13,068	13,322
預付設備款	<u>852</u>	<u>-</u>	<u>852</u>	<u>-</u>	<u>852</u>
合 計	<u>\$ 1,601,993</u>	<u>111,218</u>	<u>1,713,211</u>	<u>561,165</u>	<u>1,152,046</u>

1.本公司以民國七十年及八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依規定辦理土地及折舊性資產重估價，增值總額為114,431千元，經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62,679千元，餘額51,752千元轉入資本公積項下。

2.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上列固定資產向保險公司投保金額分別為256,671千元及386,999千元。

3.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上列部份固定資產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存出保證金

	<u>94.6.30</u>	<u>93.6.30</u>
環工工程履約保證金	\$ 36,408	91,400
環工工程保固金	3,133	9,597
法院提存保證金	1,969	4,291
貨物進口、租賃、電話及外勞保證金等	<u>2,407</u>	<u>103</u>
合計	<u>\$ 43,917</u>	<u>105,391</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長期應收款

	<u>94.6.30</u>	<u>93.6.30</u>
長期應收租賃款	\$ 128,490	-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u>322,680</u>	<u>106,000</u>
合 計	<u>\$ 451,170</u>	<u>106,000</u>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部分在建工程而預付購入之環工設備，因工程個案因故停滯，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日另與他人完成簽訂租賃契約，遂於民國九十三年底將該等環工設備178,826千元轉列出租資產項下，並提列評價損失39,256千元。

(1)該租賃採直接融資型之資本租賃會計處理，主要合約內容如下：

<u>承租人</u>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租金</u>	<u>租賃屆滿租賃標的物處理方式</u>
Smart Gainer Investment Limited.	環工設備	94.08.01~104.07.30	USD <u>547</u> /年(註)	無償移轉

註：係採固定匯率計價，台幣：美金=32.69元：1美元。

(2)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未來年度應收租賃款及未實現利息收入總額如下：

	<u>應收租賃款總額</u>	<u>未實現利息收入</u>	<u>折現值</u>
長期應收租賃款	\$ 178,815	39,245	139,57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註)	<u>(17,882)</u>	<u>(6,802)</u>	<u>(11,080)</u>
淨額	<u>\$ 160,933</u>	<u>32,443</u>	<u>128,490</u>

註：一年內到期之應收租賃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2.長期應收款－關係人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五(二)5.及6.之說明。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其他資產－其他

	<u>94.6.30</u>	<u>93.6.30</u>
預付土地款	\$ -	140,000
遞延借項	<u>3,391</u>	<u>7,441</u>
合計	<u>\$ 3,391</u>	<u>147,441</u>

預付土地款係因本公司為參與台中市BOO垃圾焚化廠投標，與地主代表人陳秋鎮簽訂土地預定買賣意向書，合約總價為287,500千元，已支付價款為140,000千元，雙方並約定若該案開標結果未能得標，則同意無條件返還訂金之全部。為確認本公司資產之保全，已與地主達成協議將相當於已支付價款之土地過戶予本公司指定人名下，並將該土地質押設定予本公司，惟於民國九十二年第三季因政府決策決定該案廢標，本公司授權董事長以不低於當初之買價代為出售，並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六日簽約出售該筆土地，售價訂為143,000千元，並已收取價款114,400千元，帳列預收款項項下。因該土地係屬農業用地，過戶時間尚未能明確，為確保雙方權益本公司遂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與買方華成科技實業有限公司協議將該筆土地之所有權及權利義務完全移轉買方，本公司將完全配合土地過戶事宜，以完成該筆土地之買賣；惟因尚未完成過戶程序，處分土地之利益3,000千元將遞延至完成過戶程序後始得認列。

(九)短期借款

	<u>94.6.30</u>	<u>93.6.30</u>
抵押借款	\$ 40,000	40,000
購料借款	16,292	11,340
信用借款	40,000	40,000
透支借款	<u>47,000</u>	<u>47,000</u>
合計	<u>\$ 143,292</u>	<u>138,340</u>

上述抵押借款係提供固定資產為擔保品；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銀行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3.090%~4.915%及4.55%~4.97%。

(十)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摘要	<u>94.6.30</u>	<u>93.6.30</u>
台灣中小企銀	抵押借款	自93年7月至95年3月，每月付息，利率約4.72%，每月還本付息一次。	\$ 100,000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00,000)</u>	<u>-</u>
淨額			<u>\$ -</u>	<u>-</u>

上述長期借款係提供固定資產為擔保品。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員工退休金

-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對正式編制內之職員工訂有勞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職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服務年資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自民國八十一年二月至八十四年三月止，報經台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准，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起按每月薪資總額4.85%提撥退休金。但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起改以8.14%提撥率提撥退休金，又自民國八十八年五月起改以4.85%提撥率提撥退休金。
- 2.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專戶儲存之退休準備金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10,236	10,896
加：期初應付退休金	243	244
本期提撥數	1,475	1,544
減：本期支付數	(3,657)	(1,445)
期末應付退休金	<u>(244)</u>	<u>(267)</u>
期末餘額	<u>\$ 8,053</u>	<u>10,972</u>

- 3.本公司自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對勞工退休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辦理，並已取得精算師出具以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之退休金精算評估報告。

(十二)所得稅

-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應退所得稅	\$ (357)	(377)
預付所得稅	357	37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294	(2,01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u>(688)</u>	<u>2,009</u>
所得稅費用	<u>\$ 606</u>	<u>-</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所得稅利益費用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06	(1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10
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稅費用	<u>\$ 606</u>	<u>-</u>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純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稅前純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額	\$ 2,008	3,047
永久性差異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8,560)	(15,003)
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	42
RMSB盈餘分配	-	911
臺灣增澤減資已實現損失	-	(56,275)
其他	2	10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工程損失	(1,256)	1,936
未實現銷貨毛利	(454)	23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688)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17	(278)
退休金費用	688	709
呆帳超限數	-	4,973
其他	(71)	(172)
當期所得稅利益	<u>\$ (7,114)</u>	<u>(59,867)</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暫時性差異金額及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94.6.30</u>	<u>93.6.30</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318,565	204,776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777)	(216)
備抵評價	(282,038)	(141,769)
	<u>94.6.30</u>	<u>93.6.30</u>
<b>暫時性差異金額</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實現工程損失	\$ 491	7,745
未實現銷貨利益	6,565	6,296
遞延貸項－流動	283	67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50	55,932
投資抵減	5,090	1,758
出租資產評價損失	39,256	-
小計	<u>52,035</u>	<u>72,403</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u>(3,110)</u>	<u>(865)</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u>\$ 48,925</u>	<u>71,538</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遞延貸項－非流動	\$ -	283
退休金	51,340	47,553
呆帳超限數	-	19,892
訴訟案件提列損失	45,446	59,000
虧損扣抵	<u>1,128,152</u>	<u>620,814</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u>\$ 1,224,938</u>	<u>747,542</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u>所得稅影響數</u>	<u>94.6.30</u>	<u>93.6.30</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實現工程損失	\$ 123	1,936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41	1,574
遞延貸項－流動	71	16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7	13,983
投資抵減	595	229
出租資產評價損失	9,814	-
小計	<u>12,331</u>	<u>17,8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777)	(21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u>\$ 11,554</u>	<u>17,674</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遞延貸項－非流動	\$ -	71
退休金	12,835	11,888
呆帳超限數	-	4,973
訴訟案件提列損失	11,361	14,750
虧損扣抵	282,038	155,204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06,234	186,88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82,038)	(141,76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額	<u>\$ 24,196</u>	<u>45,117</u>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4.6.30</u>	<u>93.6.3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6,211</u>	<u>25,682</u>
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3年度</u>	<u>92年度</u>
	- %	- %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94.6.30</u>	<u>93.6.30</u>
八十六年度以前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	7,427	12,190
合 計	<u>\$ 7,427</u>	<u>12,190</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可用之以前年度虧損以扣抵以後年度應納稅額之金額如下：

截 止 年 度	94.6.30	93.6.30
九十六年	\$ 44,416	44,416
九十七年	50,921	50,921
九十八年	179,587	59,867
九十九年	7,114	-
合 計	<u>\$ 282,038</u>	<u>155,204</u>

7.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可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應納稅額之投資抵減如下：

截 止 年 度	94.6.30	93.6.30
九十七年	\$ 229	229
九十八年	366	-
合 計	<u>\$ 595</u>	<u>229</u>

(十三)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依法設立登記，經歷年度多次現金增資、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核定資本總額均為4,0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2,369,750千元及1,869,75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分為236,975千股及186,975千股。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需要，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授權董事會於一年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以不超過100,000千股為限。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六日決議，以每股2.05元私募發行普通股50,000股，募資金額102,5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四年四月八日，並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辦妥相關變更登記事宜。剩餘未發行之50,000千股之股份，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期限屆滿後自動消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於一年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以不超過150,000千股為限。

(十四)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為累計未分配盈餘。經調整依法令提列或回轉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扣除股東會決議保留之盈餘數後，如尚有盈餘，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含)。
-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含)。
- (3)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營運正值成長期，為因應業務成長、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度決算為虧損，無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情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另，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底及九十二年底之累積虧損分別為579,208千元及438,000千元，本公司已分別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由資本公積彌補之。

### (十五)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按發行在外流通股數加權平均計算，凡以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以彌補虧損、析股時，則按增資比例或析股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配股或析股流通期間計算。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分別為206,312,017股及186,975,000股。

### (十六)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b>94.6.30</b>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777,535	777,535
長期股權投資		
— 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市價	1,812,237	-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545,691	545,691
長期借款	100,000	100,000
<u>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u>		
信用狀		2,630
背書保證		209,733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3.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644,448	644,448
短期投資	412	412
長期股權投資		
—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1,680,013	-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632,816	632,816
<u>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u>		
信用狀		3,294
背書保證		380,939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即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包括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及應計退休金負債等。
  - (2)短期投資：如有市價可循時，係以該市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價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之公平價值為準。
  - (3)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價可循時，係以該市價為公平市價。另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而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投資於非上市(櫃)發行公司之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2,174,244千元及1,841,718千元；帳面價值分別為1,812,237千元及1,680,013千元。
  - (4)長期借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則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 (5)背書保證及信用狀：其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 3.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因購料及購置固定資產而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約為2,630千元及3,294千元。
  - (2)本公司為其他公司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 4.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公司二極體部門之主要客戶為CYBER及子公司REEI，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的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就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在管理當局之預期之內。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Rectron (Malaysia) Sdn. Bhd. (RMSB)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麗正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麗正中國)	"
Rectron Electronic Enterprises Inc. (U.S.A.)(REEI)	"
臺灣增澤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增澤)	"
巨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巨鼎投資)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u>銷貨淨額</u>	<u>所佔比例</u>	<u>銷貨淨額</u>	<u>所佔比例</u>
二極體部門：				
REEI	\$ 65,287	21	97,297	26
麗正中國	<u>331</u>	-	<u>15</u>	-
合計	<u>\$ 65,618</u>	<u>21</u>	<u>97,312</u>	<u>26</u>

- (1)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係參酌各地區市場情況及各企業所在地之特殊環境因素而決定。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分別以高於其成本約1%~24%之價格銷售予關係人。
- (2)上述與採權益法評價關係人間銷貨，其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出售之存貨所隱含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6,565千元及6,296千元，分別帳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 (3)本公司對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係依產品別及關係企業所在地狀況訂定，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對關係人平均授信天數約45~90天；一般客戶則約為30~75天；實際交易時，尚須考量訂購數量、產品品質及市場狀況等，作適當之調整。

2.進貨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u>進貨淨額</u>	<u>所佔比例</u>	<u>進貨淨額</u>	<u>所佔比例</u>
二極體部門：				
麗正中國	<u>\$ 123,780</u>	<u>84</u>	<u>205,000</u>	<u>83</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主要係以成品成本加計議定利潤為進貨價格，另其進貨之付款天數為45~90天，並視母子公司整體資金狀況予以調整，一般客戶則約為30~90天。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應收(付)帳款餘額

	94.6.30		93.6.30	
	金額	%	金額	%
應收帳款：				
REEI	\$ 36,031	100	51,362	49
麗正中國	73	-	176	-
臺灣增澤	-	-	54,083	51
合計	<u>\$ 36,104</u>	<u>100</u>	<u>105,621</u>	<u>100</u>
應付帳款：				
麗正中國	<u>\$ 252,089</u>	<u>100</u>	<u>297,434</u>	<u>100</u>

4. 其他應收款項

	94.6.30		93.6.30	
	金額	%	金額	%
其他應收款：				
RMSB	\$ 28,541	93	30,475	96
麗正中國	644	2	1,428	4
臺灣增澤	1,637	5	-	-
合計	<u>\$ 30,822</u>	<u>100</u>	<u>31,903</u>	<u>100</u>

上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關係企業收取貨款代墊費用款項及股款等。

5. 承包工程及存出保證金

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六日，本公司承攬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之基隆市政府一和平島污水處理廠第一期興建工程—焚化爐設備工程，合約總價508,200千元，存出履約保證金52,600千元，並已收取工程款項152,460千元。後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一日函告本公司由於其業主基隆市政府以基府工水貳字第0930082918號函原則同意減作焚化爐工程，故函請本公司取消該工程設備之訂製。雙方並協議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需給付本公司因承攬該案所發生之各項支出計211,280千元(含在建工程8,000千元(含稅)、預付設備款150,680千元(扣除預收工程款152,460千元後淨額)及履約保證金52,600千元)。由於此應收款尚待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獲得基隆市政府償付後始得支付本公司，於考量行政程序繁複及冗長，故自民國九十三年度帳列長期應收款。並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加計利息，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利息收入為1,637千元；另本公司以前年度所認列之工程利益773千元，亦因承攬契約之取消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轉列其他損失。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同業往來(帳列長期應收款)

公司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 入
<b>94.6.30</b>				
臺灣增澤	\$ 195,500	<u>111,400</u>	6%	<u>3,118</u>
<b>93.6.30</b>				
臺灣增澤	\$ 106,000	<u>106,000</u>	6%	<u>3,059</u>

7.財產交易及未實現出售利益

- (1)有關售價係參酌該等設備之公平市價訂定，此等交易產生收益，列為遞延貸項之增加，並依該固定資產之效益年限五年平均承認損益。前述遞延貸項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566	1,345
本期攤銷	(283)	(389)
期末餘額	283	956
減：一年內到期之流動負債	(283)	(673)
其他負債	\$ -	<u>283</u>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向中興航空(股)公司購置運輸設備，交易價款計1,30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已支付完畢。

8.背書保證

- (1)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銀行借款而背書保證之餘額分別為209,733千元及380,939千元。
- (2)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為本公司因工程而背書保證之餘額為3,811千元。
- 9.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向麗正電子(中國)有限公司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6,160千元及6,264千元。
- 10.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部分辦公室出租予台灣增澤工程(股)公司，所收取之租金收入均為57千元。
- 1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八日簽訂信託合約將資產信託予關係人巨鼎投資(股)公司名下，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明細如下：

項 目	94.6.30	93.6.30
銀行存款	\$ 9,806	2,299
受限制資產	11,895	12,951
存出保證金	<u>18,980</u>	<u>18,980</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 計 \$ 40,681 34,230

上述信託帳戶存款，均為信託財產之範圍，均屬本公司單獨享有，受託人並無任何權利或所有權，該等帳戶所衍生的權利義務概與受託人無涉，另有關稅務問題亦依相關稅法規定辦理。

12.依(89)台財證(六)第04754號函規定相關補充揭露事項：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資 產 名 稱	94.6.30	93.6.30	擔 保 用 途
受限制資產	\$ 11,895	12,987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u>922,133</u>	<u>924,604</u>	長、短期借款
合計	<u>\$ 934,028</u>	<u>937,591</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借款、購料及履約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229,303千元及125,492千元。
- (二)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購料及購置固定資產而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2,630千元及3,294千元。
- (三)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購建固定資產及環保工程設備款合約總價(未稅)分別為2,093千元及837,346千元，並已依約支付價款分別為1,153千元及472,954千元(帳列預付款項及在建工程)。
- (四)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簽訂之重大環保工程合約總價(未稅)分別為563,930千元及1,542,503千元，並已依約收取價款為428,946千元及436,524千元(帳列預收工程款)。
- (五)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他人之銀行借款而為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 (六)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同業為本公司承攬工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 (七)有關(89)台財證(六)第04754號函規定相關補充揭露事項，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 (八)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爆發部份董事及股東偽造股票案，現已經檢調單位偵查完畢，並依法將嫌疑人提起公訴並判刑確定。本案依律師法律意見表示，就本件偽造股票案，因本案犯罪嫌疑人非負責公司股務業務，偽造之股票未經合法簽證，而本公司董事會對偽造股票案不知情，且未決議授權嫌疑人印製股票，故本公司應可免責，亦無須負任何賠償責任。且本公司亦已依法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完成減資換票作業。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目前因偽造股票案而正進行之民事案件計有林治南、邊台雄、蔡裕仁、洪添財等四案，均係因持有本公司前董事譚晶心等以假股票向其擔保借款而對本公司提出連帶賠償之請求，請求金額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計為81,000千元，此四案本公司於二審均獲勝訴，唯林治南等四人不服提出上訴，最高法院判發回更審，更一審互有勝負已分別上訴最高法院，現已發回高等法院更二審中，依律師意見，本公司應仍有勝訴之望，目前尚無損失之虞。

2.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發現失竊華南銀行空白支票用紙200張，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已追回176張註銷，15張已經提示，另9張尚未有執票人出面主張或提示，就目前已提示進入訴訟程序之法律案件及尚未提示支票之法律效果，依律師之法律意見書說明如下：

(1) 張博宇一案係因本公司前董事譚晶心炒作股票而向其借款，其提示票據金額為10,000千元，案經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勝訴，嗣經張博宇上訴最高法院，惟最高法院判決，將原判決廢棄，發回高等法院更四審，現由高等法院審理中，依律師意見，本公司應仍有勝訴之望，目前尚無損失之虞。

(2) 另空白支票用紙尚未經提示部份，本公司已依法辦理掛失並向警局為失竊報案。依律師之法律意見表示，該失竊票據係空白支票用紙，因尚未形成票據，本公司自無付款之責，且自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份發生支票失竊一事係當時之新聞事件，迄今尚未出現偽持有票據之人主張行使票據權利。若持票人為不知情人之第三者，如發票日在掛失報案之後，本公司亦可否認其持有支票為合法有效之票據，故如有持票人主張行使其權利，亦屬偽造之票據，本公司依法不負法律責任。

3. 前述之訴訟案件，由律師出具各訴訟案件最近之告訴進度得知，各訴訟案件均尚在審理中，依目前之法院案件審理進度各案可能無法於短期內判決確定，本公司就目前之狀況研判，各案之纏訟時間可能延長，而律師雖對各訴訟案件之勝訴機率均持樂觀之態度，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分別於民國八十七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提列訴訟損失計59,000千元，後由於各訴訟案件陸續判決確定，本公司予以迴轉，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已提列之訴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45,446千元及59,0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7,790	20,026	37,816	18,291	16,254	34,545
勞健保費用		1,548	1,493	3,041	1,664	1,547	3,211
退休金費用		1,716	2,512	4,228	1,912	2,468	4,380
其他用人費用		946	939	1,885	1,013	912	1,925
折舊費用		12,259	9,788	22,047	30,366	24,074	54,44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2,599	97	2,696	2,424	85	2,50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	長期應收款	195,500	111,400	6%	註二	-	-	-	保證票據	123,500	615,206	1,230,411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規定，資金貸予他人總額以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資金貸予他人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其計算如下：

對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 = 股權淨值 × 20% = 3,076,028千元 × 20% = 615,206千元

資金融通最高限額 = 股權淨值 × 40% = 3,076,028千元 × 40% = 1,230,411千元

註二：係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	註二	615,206	249,509	209,733	-	7%	1,538,014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規定，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其計算如下：

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 = 股權淨值 × 20% = 3,076,028千元 × 20% = 615,206千元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 股權淨值 × 50% = 3,076,028千元 × 50% = 1,538,014千元

註二：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保證子公司臺灣增澤之借款額度為825,224千元，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臺灣增澤之借款金額為209,733千元。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麗正國際科技 (股)公司	股票—RMSB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6,759,614	104,220	100.00	6.22	每股淨值(元)	
	麗馬開發	"	"	5,862,319	30,304	51.00	6.68	"	
	REEI	"	"	438,043	150,671	100.00	343.96	"	
	麗正中國	"	"	20,000	996,539	100.00	49,826.94	"	
	巨鼎投資	"	"	16,000,000	87,065	100.00	5.44	"	
	大炬環保	"	"	14,800,000	973	77.89	0.07	"	
	臺灣增澤	"	"	39,890,000	398,208	99.73	10.17	"	
	中興航空	"	"	5,587,374	44,257	12.47	8.63	"	
	中國強磁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	122,512	-	0.82	-	"	
尚德實業	"	"	1,286,600	-	1.84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股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麗正國際 科技(股) 公司	臺灣增澤工程 (股)公司	長期投資	現金 增資	-	28,480,000	267,256	11,410,000	130,952	-	-	-	-	-	-	-	-	39,890,000	398,208	

註：買入金額係包含新增加投資成本114,100千元、本期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16,843千元及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資本公積9千元之合計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麗正中國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23,780	84 %	約45~90天 註	-	約30~90天	應付帳款 (252,089)	(89)%	

註：同時視母子公司間整體資金狀況予以調整。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麗正國際科技 (股)公司	臺灣增澤工程(股)公 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322,680	-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RMSB	馬來西亞檳城北賴自由貿易區	生產銷售整流器	159,667	159,667	16,759,614	100.00%	104,220	1,501	1,501	
"	麗馬開發	4 floor, Wisma Wang 251-A, Jalan Burma 10350 Penang Malaysia	一般投資及房地產投資	51,511	51,511	5,862,319	51.00%	30,304	(2,965)	(1,512)	
"	REEI	13405 YORBA AVE CHINO, CA91710 USA	銷售整流器等電子原件	139,753	139,753	438,043	100.00%	150,671	202	202	
"	麗正中國	香港九龍尖沙嘴廣東道82號16樓	"	825,437	758,890	20,000	100.00%	996,539	19,151	19,151	
"	巨鼎投資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356號6樓	一般投資	159,799	149,799	16,000,000	100.00%	87,065	(2,442)	(2,442)	
"	大炬環保	台中市上石里台中港路二段122之19號14樓之2	環境工程	370,000	370,000	14,800,000	77.89%	973	45	35	
"	臺灣增澤	台北縣土城市中山路71號2樓	工業用水處理、淨水處理	390,962	176,862	39,890,000	99.73%	398,208	13,365	16,843	
"	中興航空	台北市敦化北路340號	民用航空業務	44,342	33,000	5,587,374	12.47%	44,257	(8,237)	463	

2.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中興航空(股)公司	華威科技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500	9,500	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業週轉	-	存入保證票據	9,500	77,359	154,718

註：依該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規定，資金貸予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予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其計算如下：

$$\text{對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 = \text{股權淨值} \times 20\% = 386,796 \text{千元} \times 20\% = 77,359 \text{千元}$$

$$\text{資金融通最高限額} = \text{股權淨值} \times 40\% = 386,796 \text{千元} \times 40\% = 154,718 \text{千元}$$

3.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2	臺灣增澤(股)公司	麗正國際科技(股)公司	註二	81,370	3,811	3,811	-	0.94%	203,426

註一：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規定，背書保證總額以該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其計算如下：

$$\text{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 = \text{股權淨值} \times 20\% = 406,851 \times 20\% = 81,370 \text{千元}$$

$$\text{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 \text{股權淨值} \times 50\% = 406,851 \times 50\% = 203,426 \text{千元}$$

註二：母公司。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麗馬開發	股票—Rectron Development Sdn. Bh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7,000,000	17,993	100.00 %	3.10	每股淨值(元)	
臺灣增澤	股票—中興航空(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660,972	41,953	12.636 %	8.63	"	
巨鼎投資	股票—大炬環保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400,000	26	2.11 %	0.07	"	
	股票—中興航空(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33,689	86,642	22.40 %	8.63	"	
大炬環保	股票—中興航空(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70,000	3,210	0.83 %	8.63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麗正中國	麗正國際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23,780	33 %	約45-90天 註	-	約30-90天	252,089	100 %	

註：同時視母子公司間整體資金狀況予以調整。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麗正中國	麗正國際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	252,089	1.72	-	-	-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實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麗正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矽整流二極體	USD 13,900	第(三)種	USD 13,900	-	-	USD 13,900	100 %	6,090	996,539	125,629
浙江麗正電子有限公司	"	USD 12,000	第(三)種	USD 12,000	-	-	USD 12,000	100 %	413	996,53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25,900	USD 25,900	1,230,411

##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本公司採下列之第二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text{股權淨值} \times 40\% = 3,076,028 \text{千元} \times 40\% = 1,230,411 \text{千元}$$

註四、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重大之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無直接交易事項，所有間接交易事項均經由麗正中國公司辦理。麗正中國有限公司除與本公司及大陸投資公司間有交易事項外，亦與其他公司間有交易行為，其與本公司間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說明。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原 物 料		\$ 16,259,451	16,123,311	重置成本
在 製 品		9,188,185	12,102,350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17,790,312	17,788,017	"
在 途 存 貨		<u>1,633,721</u>	<u>1,633,721</u>	
小 計		44,871,669	<b><u>47,647,399</u></b>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50,000)</u>		
淨 額		<b><u>\$ 44,521,669</u></b>		

在建工程增減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工 程 名 稱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期 末 餘 額
		工 程 成 本	已 實 現 ( 損 ) 益	本 期 減 少	
金門海水淡化廠工程	\$ 20,856,480	70,000	-	-	20,926,480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360,185,182	2,053,491	(4,991,922)	-	357,246,751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58,286,343	32,325,814	(3,276,559)	-	87,335,598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32,577,501	31,641,211	(1,227,677)	-	62,991,035
直潭場淤泥處理設備操作維護工程	118,912	5,038,196	-	5,157,108	-
直潭場第三座快濾池閥類及相關控制系統更新工程	32,413,104	254,461	-	32,667,565	-
西嶼鹽淡廠操作維護工程	<u>1,214</u>	<u>481,664</u>	<u>-</u>	<u>482,878</u>	<u>-</u>
合 計	<b><u>\$ 504,438,736</u></b>	<b><u>71,864,837</u></b>	<b><u>(9,496,158)</u></b>	<b><u>38,307,551</u></b>	<b><u>528,499,864</u></b>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權淨值		評價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基礎	質押情形
採權益法評價													
RMSB	16,759,614	\$ 103,703,358	-	1,501,302 (註1)	-	984,321 (註2)	16,759,614	100.00 %	104,220,339	6.22	104,220,339	權益法	無
麗馬開發	5,862,319	32,216,354	-	-	-	1,912,022 (註3)	5,862,319	51.00 %	30,304,332	6.68	39,204,571	"	"
REEI	438,043	150,906,082	-	202,094 (註1)	-	436,865 (註2)	438,043	100.00 %	150,671,311	343.96	150,671,311	"	"
麗正中國	20,000	979,672,980	-	19,149,960 (註1)	-	2,284,212 (註2)	20,000	100.00 %	996,538,728	49,826.94	996,538,728	"	"
巨鼎投資	16,000,000	89,506,648	-	-	-	2,441,832 (註4)	16,000,000	100.00 %	87,064,816	5.44	87,064,816	"	"
大炬環保	14,800,000	937,781	-	34,835 (註1)	-	-	14,800,000	77.89 %	972,616	0.07	972,616	"	"
臺灣增澤	28,480,000	267,255,796	11,410,000	130,952,934 (註5)	-	-	39,890,000	99.73 %	398,208,730	10.17	405,752,352	"	"
中興航空	4,224,158	32,452,300	1,363,216	11,804,563 (註6)	-	-	5,587,374	12.47 %	44,256,863	8.63	48,233,466	"	"
小計		<u>1,656,651,299</u>		<u>163,645,688</u>		<u>8,059,252</u>			<u>1,812,237,735</u>				
採成本法評價													
中國強磁	122,512	-	-	-	-	-	122,512	0.82 %	-			成本法	無
尚德實業	1,286,600	-	-	-	-	-	1,286,600	1.84 %	-			"	"
小計		<u>-</u>		<u>-</u>		<u>-</u>			<u>-</u>				
合計		<u>\$ 1,656,651,299</u>		<u>163,645,688</u>		<u>8,059,252</u>			<u>1,812,237,735</u>				

註1：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註2：係外幣換算調整數。

註3：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511,934元及外幣換算調整數400,088元之合計數。

註4：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註5：係新增投資成本114,100,000元(包括現金增資股款32,000,000元及債權轉增資82,100,000元之合計數)、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16,843,878元及未按持股比例認列調整資本公積9,056元之合計數。

註6：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462,605元及新增加投資成本11,341,958元之合計數。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土 地	\$ 673,915,889	-	-	-	673,915,889
房屋及建築	201,423,010	6,002,250	-	-	207,425,260
機械設備	291,519,702	2,650,000	-	-	294,169,702
辦公設備	19,543,942	164,762	-	-	19,708,704
重估增值	110,757,534	-	-	-	110,757,534
預付設備款	-	26,400	-	-	26,400
合 計	<u>\$ 1,297,160,077</u>	<u>8,843,412</u>	<u>-</u>	<u>-</u>	<u>1,306,003,489</u>

註：本期增加係購置。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65,670,679	4,295,190	-	-	69,965,869
機械設備	167,938,867	16,487,269	-	-	184,426,136
辦公設備	9,761,680	1,263,569	-	-	11,025,249
合 計	<u>\$ 243,371,226</u>	<u>22,046,028</u>	<u>-</u>	<u>-</u>	<u>265,417,254</u>

註：本期增加係本期提列。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Smart Gainer Investment Limited.	租賃款	\$ 128,490,227	
臺灣增澤工程(股)公司	資金融通	111,400,000	
	基隆和平島案解約求償款	211,279,412	
	小計	322,679,412	
合計		\$ 451,169,639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關係人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麗正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貨款	\$ 252,089,084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工程款增減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工程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金門海水淡化廠工程	\$ 21,422,311	-	-	21,422,311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266,691,784	1,340,726	-	268,032,510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36,286,341	43,335,358	-	79,621,699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6,710,465	53,143,997	-	59,854,462
直潭場淤泥處理設備操作維護工程	-	5,593,381	5,593,381	-
直潭場第三座快濾池閥類及相關控制系統更新工程	31,739,232	3,732,352	35,471,584	-
西嶼鹽淡廠操作維護工程	-	15,019	-	15,019
合 計	<u>\$ 362,850,133</u>	<u>107,160,833</u>	<u>41,064,965</u>	<u>428,946,001</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u>二極體部門</u>		
軸式整流二極體	213,636KPC	\$ 71,802,624
晶片	38,077PCS	4,062,652
晶粒	221,825KPC	69,565,430
表面黏著	75,212KPC	41,248,532
橋式整流二極體	14,857KPC	36,840,656
加工收入		22,308
減：銷貨折讓		(27,532)
小計		<u>223,514,670</u>
<u>環境工程部門</u>		
完工比例法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2,905,346)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26,642,954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27,777,223
全部完工法	直潭場淤泥處理設備操作維護工程	5,593,381
	澎湖烏坎海水淡化廠操作運轉(註)	(1,282,261)
	直潭場第三座快濾池閥類及相關控制系統更新工程	35,471,584
	西嶼鹽淡廠操作維護工程	490,931
小計		<u>91,788,466</u>
合計		<u><u>\$ 315,303,136</u></u>

註：係因業主驗收扣款所致。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要	金	額
<u>二極體部門</u>				
直接原物料				
期初存料			\$	15,388,707
加：本期進料				31,694,366
減：轉研發部門費用或其他				(386,679)
減：期末存料				<u>(16,259,451)</u>
直接原料耗用				30,436,943
直接人工				10,007,164
製造費用				<u>30,894,470</u>
製造成本				71,338,577
加：期初在製品				6,607,369
減：期末在製品				<u>(9,188,185)</u>
製成品成本				68,757,761
加：期初製成品				27,264,371
購入製成品				115,433,619
減：轉研發部門費用				(59,997)
期末製成品				<u>(17,790,312)</u>
製成品銷售成本				193,605,442
加：加工成本				<u>23,366</u>
小計				<u>193,628,808</u>
<u>環境工程部門</u>				
完工比例法		公館長興陽明淨水廠工程		2,086,576
		直潭廢水及污泥處理設備工程		29,919,513
		直潭污泥處理廠脫水機設備工程		29,004,900
全部完工法		直潭場淤泥處理設備操作維護工程		5,157,108
		澎湖烏崁海水淡化廠操作運轉		3,614,697
		直潭場第三座快濾池閥類及相關控制系統更新工程		32,667,565
		西嶼鹽淡廠操作維護工程		482,878
		其他工程成本		<u>2,899,740</u>
小計				<u>105,832,977</u>
合 計			\$	<u><u>299,461,785</u></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備註		
薪	資	支	出	\$ 3,024,733	
租	金	支	出	15,000	
文	具	用	品	35,744	
運			費	2,121	
修	繕		費	1,035,398	
水	電		費	5,099,745	
稅			捐	136,838	
交	通		費	40,805	
折			舊	12,258,509	
各	項	攤	銷	488,022	
保	險		費	1,307,648	
伙	食		費	682,215	
職	工	福	利	75,621	
油	料		費	37,007	
書	報	雜	誌	6,000	
印	刷		費	3,780	
退	職		金	1,416,009	
加	班		費	130,592	
物	料		費	4,398,361	
工	具		費	43,000	
雜	項	購	置	18,168	
其	他	費	用	639,154	
合			計	<u>\$ 30,894,470</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203,306		
文	具	用	品		4,783		
運			費		24,618		
郵	電		費		14,703		
保	險		費		54,129		
伙	食		費		21,600		
職	工	福	利		1,637		
樣	品		費		2,631		
交	通		費		1,325		
退	職		金		118,958		
交	際		費		43,800		
印	刷		費		260		
出	口	費	用		148,153		
其	他	費	用		1,392		
合			計	\$	<u>1,641,295</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5,830,483		
租	金	支	出		789,503		
文	具	用	品		145,630		
旅			費		1,421,728		
運			費		58,798		
郵	電		費		319,616		
修	繕		費		1,332,416		
廣	告		費		1,120		
水	電		費		1,533,209		
交	際		費		2,275,769		
稅			捐		498,001		
保	險		費		1,574,298		
各	項	折	舊		9,494,308		
各	項	攤	提		71,587		
伙	食	福	費		628,904		
職	工		利		135,675		
訓	練		費		8,000		
印	刷		費		99,703		
退	職		金		2,118,623		
交	通		費		47,341		
油	料		費		285,154		
書	報	雜	誌		13,124		
勞	務		費		3,373,240		
圖	說	費	用		3,450		
銀	行	費	用		459,334		
加	班		費		450,471		
資	遣		費		85,000		
雜	項	購	置		409,146		
燃	料		費		1,181		
工	具		費		18,000		
其	他	費	用		4,823,778		
合			計	\$	<u><u>48,306,590</u></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2,541,057		
文	具	用	品		3,380		
運			費		248		
保	險		費		147,131		
各	項	折	舊		293,211		
各	項	攤	提		24,966		
伙	食		費		53,970		
職	工	福	利		4,095		
印	刷		費		1,300		
材			料		1,264,249		
其	他	物	料		293,500		
退	職		金		274,389		
加	班	誤	餐		1,010		
車	輛	油	料		36,520		
其	他	費	用		221		
合			計	\$	<u>4,939,247</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利息收入		\$ 5,708,36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4,240,90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遞延處分資產利益轉列	282,828
兌換利益		1,840,24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750,000
什項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	23,76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59,235
	手續費收入	6,160,211
	其他	67,483
合計		<u>\$ 51,233,03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利息費用	借款息等	<u>\$ 5,968,605</u>

**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一、內部會計控制之實施說明及評估**

本會計師為辦理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工作，已經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其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研究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另，本會計師亦依原證期會88.5.18(88)台財證(六)第01970號函規定，對該公司財務及會計人員之資格標準與任免辦法、交易循環之作業程序（含授權層級、執行單位），及重要物品之保管進行評估。由於本會計師之研究評估工作僅係抽樣性質，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故未必能發現所有缺失，是以缺失之防範仍有賴於公司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發展及環境變化持續檢討，以確保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完整有效。

本會計師於本次之研究評估工作，發現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會計控制制度有部分應行改進事項，已另行提出建議書，以供管理當局參考，該建議書僅供公司內部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且不影響本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之意見。

**二、存貨盤點觀察**

委託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實施存貨盤點，本會計師並於當天派員監督盤點，實施存貨盤點時，先經委託公司現場人員初點後，再由本所人員會同委託公司人員抽查盤點，經核整個存貨盤點工作尚為嚴謹。存貨盤點所得數量，經核對存貨明細表，尚無發現重大差異。

### 三、現金及有價證券盤點觀察

本會計師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派員實地盤點委託公司庫存現金及非上市公司股票，經核對，尚無不合。

### 四、資產負債之函證情形及其他查核說明

項 目	函證比率	回函比率	回函或 調節相符	其 他 查核說明	結 論
銀行存款	100.00 %	100.00 %	100.00 %	—	滿 意
應收票據及帳款	88.41 %	91.96 %	100.00 %	—	滿 意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00.00 %	100.00 %	100.00 %	—	滿 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00 %	100.00 %	100.00 %	—	滿 意
長期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	滿 意
短期借款	100.00 %	100.00 %	100.00 %	—	滿 意
應付票據及帳款	75.50 %	91.04 %	100.00 %	—	滿 意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0.00 %	100.00 %	100.00 %	—	滿 意

五、資金貸與他人之說明：請詳附註五(二)、6之說明。

### 六、重大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變動率%增(減)	差異說明
毛 利 率	5.02 %	10.25 %	(51)	主要係本期獲利較佳之二極體部門營業額縮減，且環工部門之工程案調增其工程成本，並全數認列當期成本，致本期毛利率較上期大幅減少。
應收款項週轉率	1.95 次	1.38 次	41	主係本期營業額減少，使本期期末應收款項較少，且應收款項收回情形較上期為佳，本期期末平均應收款項較上期減少，致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較上期上升。
存貨週轉率	1.79 次	0.75 次	139	主要係九十三年下半年度出售環工設備，使本期平均存貨大幅減少，致本期存貨週轉率較上期上升。

## 七、其他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其他資產及營業外收支變動比率達50%且金額達10,000千元以上者分析其變動原因：

項目	94.6.30	93.6.30	變動金額	變動率%	變動說明
<b>其他資產：</b>					
存出保證金	\$ 43,917	105,391	(61,474)	(58)	係所承攬「基隆市政府一和平島污水處理廠焚化爐工程」之業主通知減作焚化爐工程，本公司將該案之履約保證金轉列長期應收款所致。
長期應收款	451,170	106,000	345,170	326	自民國九十二年七月起，係因業務所需資金貸予關係人臺灣增澤及所承攬「基隆市政府一和平島污水處理廠焚化爐工程」之業主通知減作焚化爐工程，本公司將該案所發生之各項支出轉列長期應收款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4,196	45,117	(20,921)	(46)	未達標準。
其他	3,391	147,441	(144,050)	(98)	主係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本公司將土地之所有權及權利義務配合買方予以移轉所致。
	<b>94年上半年度</b>	<b>93年上半年度</b>	<b>變動金額</b>	<b>變動率%</b>	<b>變動說明</b>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利息收入	\$ 5,708	3,380	2,328	69	未達標準。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4,241	60,012	(25,771)	(43)	主係本期依權益法認列之部分子公司獲利情形較上期差所致。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83	389	(106)	(27)	未達標準。
兌換利益	1,840	1,198	642	54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750	300	2,450	817	''
什項收入	6,411	6,565	(154)	(2)	''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利息費用	5,969	3,315	2,654	80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4,114	(4,114)	(100)	''
什項支出	-	167	(167)	(100)	''
<b>淨現金流量</b>	<b>(11,103)</b>	<b>36,852</b>	<b>(47,955)</b>	<b>(130)</b>	<b>變動金額未達實收資本額5%。</b>

八、金管會前一年度通知財務報表應行調整改進事項：無。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 淑 瑩

會 計 師：

賴 麗 真

金管會核准  
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原證期會核  
准簽證文號

：(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八 月 二 十 五 日